**2016年度处级领导干部履职尽责工作项目总结**

水利与环境学院 院长、党委书记 周宜红

**一、已完成项目及成效**

**项目一：全面加强学院党建工作**

**工作措施：**

1.健全规章制度，制定并实施党支部考评细则，评选3个“红旗党支部”；

2.组织完成学生支部设置优化，顺利完成支部换届；

3.组织制定和实施《学院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实施方案》；

4.组织召开了党外知识分子联席会等。

**工作成效：**进一步健全与完善了学院规章制度，党员模范带头作用和支部战斗堡垒作用进一步发挥。

**项目二：落实意识形态工作的第一责任**

**工作措施：**

1.组织学院党委中心组学习9次；

2.组织完成学院党建与宣传思想工作会筹备工作；

3.组织评选出首届“感动水环人物”11人，本科生4人（团队）、研究生3人（团队）、教工3人、特别奖1人（教工）。

**工作成效：**进一步强化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，学院文化建设再上台阶。

**项目三：进一步健全学院管理制度体系**

**工作措施：**

1. 组织修订完善了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制度、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、民主生活会制度等文件；

2.牵头制定了教职工学习计划；

3.组织制定了党委书记、正院级专职党委副书记工作职责，完成了1项组织部委托的研究课题；

4.主持于7月12日召开了学院二届三次“两代会”，修订了教职工考核与业绩津贴发放办法等。

**工作成效：**民主集中制和集体决策原则得到进一步落实，全院师生员工工作积极性、主动性得到进一步加强。

**项目四：提升学科建设水平**

**工作措施：**

1. 组织完成了水利工程、管理科学与工程第四轮学科评估材料；

2. 全部完成水科学与工程学科群年度建设任务；

3. 组织完成了国家实验教学示范中心、省重点实验室、教育部工程中心等的年度建设。

**工作成效：**学科建设龙头地位得到进一步加强，各学科建设水平均稳步提升。

**项目五：落实人才培养中心工作**

**工作措施：**

1. 春季学期开学初主持召开了本科生、研究生教育教学与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专题会议；

2.组织修订完善了各类各层次（研究生、本科生、留学生等）人才培养方案，进一步完善、规范了教学管理体系；

3. 10月主持召开了本科生、研究生招生与就业专题工作会议。

**工作成效**：形成了全面育人、全员育人、全过程育人的良好氛围。

**项目六：建设高水平师资队伍**

**工作措施：**

1.牵头制定并落实本年度教职工培养培训计划；

2.主持编制年度人才引进计划；

3.组织人才引进计划的宣传与落实；

4.主持编制并实施教职工学习培训计划；

4.主持召开各类各层次教职工座谈会；

5.组织开展师德师风教育与优秀教师评选工作；

6.组织各类各层次人才项目申报。

**工作成效**：

1.新引进博士8人、博士后2人；

2.选派骨干教师攻读博士1人，出国（境）研修3人；4人获国家公派出国外语合格证；教师外派“服务地方经济”挂职锻炼及双师型培养6人次；主持召开青年教师、新教职工、教授等各层次教职工座谈会，组织开展师德师风教育；获批“湖北名师工作室”团队建设项目，申报国家“万人计划”青年拔尖人才人选1人，申报国家“千人计划”人选1人；申报全国教书育人楷模人选1人；申报享受国家政府特殊津贴人员1人；申报享受省政府专项津贴人员2人。

**项目七：加强科技创新工作**

**工作措施：**

1. 主持策划并动员2016年度国家基金与重大科研项目申报；
2. 组织各类科技奖励鉴定与申报；
3. 推动学院学术交流平台建设。

**工作成效：**获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9项，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及省部级奖励5项；开展“溯源”讲坛14期；在检索、专利、服务服务器企业、新增产学研基地、主承办会议等方面均超额完成2016年度学院科研目标任务。

**项目：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**

**工作措施：**

1. 主持召开学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大会，部署与安排党风廉政建设与反腐败工作；

2.组织细化两个责任清单和风险点防控清单；

3.认真落实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、省委六条意见及学校相关制度，严格遵守财经纪律；

4.严格会议管理，狠抓工作作风。

**工作成效：**我本人和班子成员工作积极主动，敢于担当，全院职工乐于奉献。